

2022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上级党委的决议、决定，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统筹协调辖区的城市管理、社会事务、土地整备及征地拆迁等工作；建立健全公共服务体系，满足居民基本公共服务需求；服务辖区企业，规范、监管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促进集体经济；配合做好市政府、区政府投资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促进居民自治；承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党群服务部、网格管理服务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部、集体资产管理部（加挂企业服务部牌子）、市政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中心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3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82.7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922.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22.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8,922.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922.01	总计	60	8,922.0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22.01	8,9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22.01	8,9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5.80	90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37	2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93	8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0.50	79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6.71	40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6.71	40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4,3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4,3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82.77	3,28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282.77	3,282.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22.01	27.37	8,894.6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22.01	27.37	8,894.6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5.80	27.37	878.4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37	27.37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93	0.00	87.9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0.50	0.00	790.5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0.00	5.87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0.00	5.8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6.71	0.00	406.71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6.71	0.00	406.71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0.00	4,320.84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0.00	4,320.8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82.77	0.00	3,282.77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282.77	0.00	3,282.7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3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82.7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922.01	5,639.23	3,282.7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22.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22.01	5,639.23	3,282.7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922.01	总计	64	8,922.01	5,639.23	3,282.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39.23	27.37	5,611.8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39.23	27.37	5,611.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5.80	27.37	878.43
2120101	行政运行	27.37	27.37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93	0.00	87.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0.50	0.00	790.5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0.00	5.8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7	0.00	5.8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6.71	0.00	406.7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6.71	0.00	406.7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0.00	4,320.8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20.84	0.00	4,320.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7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19.75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27.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282.77	3,282.77	0.00	3,282.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282.77	3,282.77	0.00	3,282.7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282.77	3,282.77	0.00	3,282.77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3,282.77	3,282.77	0.00	3,282.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总收入8,922.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922.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39.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0.87万元，增长9.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清扫保洁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2.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36.38万元，下降64%，主要变动情况：减少轨道交通16号线项目和房屋征收项目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总支出8,922.0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922.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7.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万元，下降5.5%，主要变动情况：控制一般性支出，办公费减少。

2. 项目支出8,894.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53.93万元,下降37.6%,主要变动情况:减少轨道交通16号线项目和房屋征收项目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922.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39.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0.87万元,增长9.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清扫保洁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2.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36.38万元,下降64%;主要变动情况:减少轨道交通16号线项目和房屋征收项目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我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922.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39.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90.15万元,下降16.2%;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调减党群部民生微实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82.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282.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达2022年区级房屋征收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我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三公”经费由主管部门统一列支。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三公”经费由主管部门统一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市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和相关单位的各种调研、交流和学习、参观等接待工作。我中心2022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中心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61.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61.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30.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9.3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4.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33个，共涉及资金5,611.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2022年区级房屋征收、市级房屋征收资金2021年结转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282.77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中心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39.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282.7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聚焦重点强抓攻坚，高质量城市建设破冰前行；二是织密建强“一站式”党群服务体系；三是优化完善“一网通”系统应用及运行机制；四是夯实企业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五是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公众树立风险防范意识，自觉远离非法集资。

绩效自评结果。 我中心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5个项目绩效自评。部分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934.5万元，执行数8,922.0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61栋、6.3万平方米城市更新及6栋、0.19万平方米土地整备的“减存量”任务。推动新和村、学

湖浪等2个更新项目立项、六和商业广场（二、三期）和正山甲（四期）等2个更新项目开工建设。宝山南更新项目提前完成涉及教育用地保障的17栋、约3.9万平方米建筑物拆除。完成马西盐盘、正奇工业区等2个更新项目教育用地征转。完成38处地块、21.07万平方米已征转土地入库，入库率25.44%，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完成1.34公顷居住潜力用地和0.37公顷产业用地整備任务，清理1.2万平方米违法占用土地。加快推进发展掣肘问题攻坚，妥善解决历时近30年的洋母帐1.5公顷住宅用地问题，推动其纳入市安居工程新增计划，依法依规推动坪山河碧道工程涉及铭可达物业征收稳步向前。二是持续落实“一站式”要求，高标准推动和平、新和等社区新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紧密结合群众需求设置服务场所功能，提升服务供给能力。聚焦民生诉求，解民忧纾民困，在精准掌握群众共性需求的基础上，高质量打造一批街道、社区民生微实事示范项目。在暑期深入社区、企业开展了3期，共15场的公益培训。在坪山区“2021年度‘民生微实事’优秀项目、示范社区评选活动”中，我中心荣获创新奖、特等奖、一等奖、示范社区等五个奖项，获得民微专项评优奖励金100万元。以党建为引领，深化党群服务，树立社区党建品牌。三是结合和平、新和等社区新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高标准打造六联社区指挥中心，场地约160平方米，把应急调度平台、民生诉求系统、综治维稳、电教学习等资源平台有效整合，推动六联社区民生诉求示范社区建设，全面提升社区运用智慧手段指挥调度基层治理水平。落实街道党工委民生诉求系统专项议题制度，针对街道民生诉求重点难点问题结合民生诉求系统进行分析研判，提升决策科学化水平。四是协助区工信局走访辖区20家企业做好纳统升规

工作，激励企业自主升规升级，同时，通过政策引领、重点培育、分类指导等举措，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加快提档升级步伐。倡议各股份合作公司积极参与减租行动，对集体物业的企业及租户减免租金，同时协助商场、商业综合体、民办幼儿园、专业园区等非国有物业业主与租户通过协商采取免租、减租、缓租等举措开展减租工作，共减免租金200余家企业，助力企业渡难关，确保经济平稳运行。引导企业绿色发展，积极协助淘汰落后产能，中心明确部门分工，紧盯落后产能企业，同时与各相关职能部门及社区，对入驻企业实行源头管控和安全管理。五是进一步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切实提升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推进非法集资源头治理，根据《关于开展深圳市2022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我中心于2022年6月起集中开展以“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利用海报、条幅、电子显示屏多方位宣传，全力做好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预算调整规模较大。三是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工作，加强具体业务负责人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工作的质量。二是加强预算编制培训，确保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做到程序规范、方法科学、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三是在预算编报时加强项目的资金及绩效评估，确保项目的完成质量与及时。

道路绿化管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4.64万元，执行数为184.3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坪山街道辖区141603.21m²绿化面积进行维

护管养，资金使用执行率99.86%，按要求进行科学管养，按时修剪、浇水、施肥，对缺苗的地方及时补种，更高效的创建良好的绿化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消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50.79万元，执行数为250.4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对坪山街道辖区内实施除“四害”行动，消杀面积2275165m²，资金使用执行率达到99.9%，有效降低鼠、蚊、蝇、蟑螂的危害，预防“四害”引发和传播疾病，提高整体环境卫生、改善广大市民的生活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60.37万元，执行数为3,558.1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对辖区2505511m²路面进行清扫保洁，保障辖区内环境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质量；通过及时清运38790吨生活垃圾，减少对辖区环境的污染；通过采购143个果皮箱等环卫设施设备，确保坪山街道辖区内更换残旧果皮箱后环境卫生的干净整洁。同时加强外勤巡查力度，全年安排4000余人次开展督导检查，加大对城中村、商业街、公园、垃圾转运站、收集点、公厕、学校周边等重点场所清扫、冲洗等工作，并要求环卫公司加大道路保洁力度，对重点区域加大清洗频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征地拆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4.24万元，执行数为54.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通过印制征地拆迁法制宣传，传播了征地拆迁法治

思想，提高了辖区权利人的法治意识，使征地拆迁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依法拆迁进一步深化；二是完成6个地块的土壤检测工作，并移交相关地块，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土壤环境质量的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17.72万元，执行数为417.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小数点保留一位）。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六联社区小区治理创新打造了“党支部+党员志愿队伍+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小区治理新模式，多方联动的小区治理模式充分发挥积极有效作用。二是六和社区通过“红色专线”开展六送服务，在输送服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基层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的新模式，初步形成了“群众点单一居民小组报单一社区派单一部门接单一党委督单一群众评单（部门自评）”的“六单”工作法。三是坪山社区通过开展“温故坪山，擘画未来”粮仓讲堂系列活动，活化利用社区红色历史资源禀赋，按照“粮所历史搜集学习-粮所讲堂主题活动-节约粮食品质、爱国向党情怀启迪”进行项目推进。四是和平社区以党建引领开展红色活力商圈服务项目，全力开展“第二课堂”服务，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解决居民“急愁盼”烦心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中心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4521		项目名称：	道路绿化管养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0500.00	1846400.00	1843828.38	10	99.8600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0500.00	1846400.00	1843828.3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以全面提高辖区内绿化养护管理水平，根据市、区要求，开展道路绿化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推进绿化标段整合，加强绿化精细化管理，创建良好市容市貌，提升市民出行、休闲体验。				对坪山街道辖区141603.21㎡绿化面积进行维护管养，资金使用执行率99.86%，按要求进行科学管养，按时修剪、浇水、施肥，对缺苗的地方及时补种，更高效的创建良好的绿化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绿化管养面积（平方米）	137616.95㎡	141603.21㎡	12.50	12.50	
		质量	每个月考核合格率	≥95%以上	98%	12.50	12.50	
		时效	项目维护时间	1年	1年	12.50	12.50	
		成本	项目成本预算	控制在预算内	执行率99.86%，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12.50	12.5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绿化养护覆盖率	≥90%以上	95%	7.50	7.50	
		社会效益	优化居民居住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感	≥90%以上	95%	7.50	7.50	
		生态效益	市民提供良好的生态生活环境	≥90%以上	95%	7.50	7.50	
		可持续影响	有效提高对居民生活的影响力	≥90%以上	95%	7.50	7.5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以上	98%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承包商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95%	5.00	5.00		
	总分					100.00	9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4508		项目名称：	消杀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7900.00	2507900.00	2504761.55	10	99.8700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7900.00	2507900.00	2504761.5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消杀工作的监管力度，扎实推进辖区内的消杀力度及密度，着力提高成果时效，不断提升“四害”消杀质量，增强服务能力。还对辖区内除“四害”消杀、孽生地处理、堵鼠洞、公共环境灭鼠、灭蚊蝇、灭蟑螂工作的服务质量进行了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落实整改措施，以提高卫生除害效果。				2022年对坪山街道辖区内实施除“四害”行动，消杀面积2275165㎡，资金使用执行率达到99.87%，有效降低鼠、蚊、蝇、蟑螂的危害，预防“四害”引发和传播疾病，提高整体环境卫生、改善广大市民的生活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消杀管养面积（平方米）	2275165㎡	2275165㎡	12.50	12.50	
		质量	每个月考核合格率	≥95%以上	98%	12.50	12.50	
		时效	项目维护时间	1年	1年	12.50	12.50	
		成本	项目成本预算	控制在预算内	执行率99.87%，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12.50	12.5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消杀养护覆盖率	≥90%以上	95%	7.50	7.50	
		社会效益	优化居民居住环境，减少蚊虫滋生	≥90%以上	95%	7.50	7.50	
		生态效益	辖区内的消杀力度及密度	≥90%以上	95%	7.50	7.50	
		可持续影响	有效提高辖区居民生活生态环境影响力	≥90%以上	95%	7.50	7.5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以上	95%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承包商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95%	5.00	5.00	
	总分					100.00	9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4512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620000.00	35603700.00	35581162.30	10	99.9400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620000.00	35603700.00	35581162.3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果皮箱等环卫设施设备所需，确保坪山街道辖区内更换残旧果皮箱后达到环境卫生的整洁度。来更好的对民众服务。				结合市、区、街道城市环境品质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按照市环卫测评标准以及“环提”、“创文”工作要求，我部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通过采购果皮箱等环卫设施设备所需，确保坪山街道辖区内更换残旧果皮箱后达到环境卫生的整洁度。加强外勤巡查力度，坚持每天开展督导巡查，加大对城中村、商业街、公园、垃圾转运站、收集点、公厕、学校周边等重点场所清扫、冲洗等工作，并要求环卫公司加大道路保洁力度，对重点区域加大清洗频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购买垃圾桶数量	143个	146个	5.56	5.56	
			一体化清扫保洁面积（平方米）	1636251㎡	1636251㎡	5.56	5.56	
			主要道路清扫保洁面积（平方米）	869260㎡	869260㎡	5.56	5.56	
			每月垃圾清运吨数	124元/吨（每日上限量）	124元/吨（每日上限量）	5.56	5.56	
			雾炮车洒水降尘服务月份	1年	1年	5.56	5.56	
		质量	每月考核合格率	≥95%以上	95%	5.56	5.56	
		时效	项目维护时间	1年	1年	5.56	5.56	
		成本	一体化清扫每月合同价	2164435元/月	2164435元/月	5.56	5.56	
			主要道路清扫每月合同价	479565.41元/月	479565.41元/月	5.52	5.52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清扫、清运、公厕、转运站养护力度及密度	≥95%以上	95%	7.50	7.50	
		社会效益	保障辖区内环境干净整洁，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度，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95%以上	95%	7.50	7.50	
		生态效益	有效提高辖区居民环境保护意识，促进生态环境整洁	≥90%以上	95%	7.50	7.50	
		可持续影响	有效提高辖区居民生活生态环境影响力	≥90%以上	95%	7.50	7.5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的满意程度	≥90%以上	95%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承包商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95%	5.00	5.00	
	总分					100.00	9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132		项目名称：	征地拆迁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542400.00	542360.00	10	99.99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	542400.00	54236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传播征地拆迁法治思想，培养辖区权利人的法治意识，使征地拆迁法制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依法拆迁进一步深化；确保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检测顺利进行，推动地块入库工作。				1.通过印制征地拆迁法制宣传，传播了征地拆迁法治思想，提高了辖区权利人的法治意识，使征地拆迁法制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依法拆迁进一步深化； 2.完成6个地块的土壤检测工作，并移交相关地块，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土壤环境质量的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完成70个土壤样品检测	70个	70个	5.00	5.00	
			征地拆迁法制宣传册印制数量	500份	500份	5.00	5.00	
			开展征地拆迁法治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5.00	5.00	
			出具5份土壤检测报告	5份	5份	5.00	5.00	
			完成20个地下水样品检测	20个	20个	5.00	5.00	
		质量	征地拆迁法制宣传覆盖率	95%	100%	5.00	5.00	
			土壤检测报告出具完成率	100%	100%	5.00	5.00	
		时效	按时完成	在2022年12月之前完成	2022年12月30日	5.00	5.00	
			按时完成土壤污染调查、检测工作	在2022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2022年8月5日	5.00	5.00	
		成本	法制宣传成本	控制在预算0.8万元以内	0.8万元	5.00	5.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提高权利人法治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00	10.00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土壤环境质量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00	10.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深化依法拆迁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0	10.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制宣传对象满意度	95%	100%	5.00	5.00	
			土地管理部门及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100%	5.00	5.0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4696		项目名称：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92100.00	4177200.00	4176705.00	10	99.99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2100.00	4177200.00	417670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委领导。服务项目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确保为社区居民提供专业服务的过程，成为社区党委联系群众、赢得群众的过程，成为社区党委树立形象、凝聚党心民心的过程。 （二）坚持需求导向。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通过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个性化服务需求。 （三）坚持专业方法。将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知识和技能融入社区建设的各领域、各环节，综合运用专业方法提供帮困扶弱、心理疏导、矛盾调处、资源链接、权益维护、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服务。 （四）坚持多方联动。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组织引导、链接整合驻社区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多方社会力量参与社区建设，全面提升社区为民便民安民服务能力，推动实现社区共建共治共享。				1.六联社区小区治理创新打造了“党支部+党员志愿队伍+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小区治理新模式，多方联动的小区治理模式充分发挥积极有效作用，既满足了居民需求，实施了惠民服务，又大力推动了小区治理，全面提升了物业管理水平，深入参与社区多元治理服务项目。2.六和社区通过“红色专线”开展六送服务，在输送服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基层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的新模式，初步形成了“群众点单－居民小组报单－社区派单－部门接单－党委督单－群众评单（部门自评）”的“六单”工作法，其中有6个支部在创建工作中表现突出，被评为“六星党支部”授予“六星”牌匾，建立起联建共治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3.坪山社区通过开展“温故坪山，擘画未来”粮仓讲堂系列活动，活化利用社区红色历史资源禀赋，按照“粮所历史搜集学习-粮所讲堂主题活动-节约粮食品质、爱国向党情怀启迪”进行项目推进。 4.和平社区以党建引领开展红色活力商圈服务项目，全力开展“第二课堂”服务，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解决居民“急愁盼”烦心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5个社区服务次数	≧5万人次	5万人次	8.33	8.33	
			5个社区党建引领特色服务项目数量	每个社区开展至少1个特色服务项目	5个	8.33	8.33	
		质量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经第三方机构评估开展年中及年末2次评估"	合格以上	优秀	8.33	8.33	
			社区党群服务获得区级及以上组织部门正面宣传报道次数	每个社区年度不少于4次	21次	8.33	8.33	
		时效	"项目开展及时性"	年度指标完成率达到100%及以上	100%	8.33	8.33	
		成本	"成本控制率"	严格按照中标价格及合同约定进行项目款的支付，同时针对空岗、服务不达标等实际情况进行扣款及违约赔付，做到专款专用。开展服务评估不少于2次。	按合同约定进行项目款的支付，执行率99.99%。	8.35	8.3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党建引领，提升居民对党组织的认同感。"	各社区党组织党员在急难险重的工作中发挥模范先锋作用，年度获得区级及以上荣誉表彰不少于1次，居民群众对于社区党委的满意度评价在80%及以上	85%	15.00	15.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能力及资源整合能力	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能够更加有效、更加全面的满足居民个性化的服务需求	持续提升	15.00	15.0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活动相关人员评价	满意度≧80%	85%	10.00	10.0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总分					100.00	100.00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